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
南區
承辦人：謝稚莉
電話：(02)8978-8900分機8235
傳真：(02)2356-0321
電子信箱：bh0181@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建築師公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11月16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道字第115302902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工務局113年05月17日北市工道字第1133013778號函
(46044803_1153029028_1_ATTACH1.pdf)

主旨：重申本市建築物施工過程辦理維護公共設施涉及道路銑鋪復舊施工部分，應依「臺北市道路挖掘施工維護管理辦法」相關規定厚度辦理復舊，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一、依據「臺北市建築物施工中維護公共設施管理要點」及「臺北市建築物施工中維護公共設施管理要點」及「臺北市道路挖掘施工維護管理辦法」辦理。

二、近期迭有建案工程進行道路銑鋪施工時，於道路寬度超過8公尺路段進行5公分厚度路面銑鋪，未符旨揭辦法相關規定，爰此重申相關法令，說明如下：

(一)依臺北市建築物施工中維護公共設施管理要點第8條規定：「建築工程涉及道路施工（含人行道、側溝、道路銑鋪或路燈）修復作業者，應於施工前向主管機關申請施工許可，並於核准後始可施工，施工過程應依臺北市道路挖掘施工維護管理辦法規定辦理。」；且依同要點

第9條第1項第4款規定：「道路（含人行道）應依原材質修復為原則，若原材質取得困難時，經新工處同意後，得以近似材質予以替代；瀝青混凝土面層修復應依臺北市道路挖掘施工維護管理辦法第19條第2項及第20條第2項規定辦理。」。

(二)續上，依臺北市道路挖掘施工維護管理辦法第20條第2項第4款規定：「銑鋪應依原材料厚度進行。道路寬度超過8公尺者，除經主管機關同意者外，銑鋪寬度應達一車道寬且厚度不得少於10公分，並應分層均勻鋪築壓實；道路寬度在8公尺以下者，銑鋪寬度為全路寬且厚度不得少於5公分。」。

三、為避免建案工程辦理道路銑鋪有厚度不足情形，自115年12月1日起，本市建案工程申辦「建案工程道路周邊施工證」，涉及道路銑鋪復舊施工部分，除依本局113年5月17日北市工道字第1133013778號函（詳附件）檢附交通維持佈設方式會勘紀錄，並需於施工平面配置圖或現況實測圖明確標示路面復舊施工範圍及銑鋪厚度等2項申請資料，作為申辦「建案工程道路周邊施工證」之必要上傳附件。

四、請貴處就權管建照案件協助加強宣導，以避免類似情形一再發生。同函副請本市建築師公會、各商業同業公會、營造公會，惠予協助轉達列管建案工程起造人及所屬會員，依前述說明內容辦理。

正本：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副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含附件）、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含附件）、台北市不動產建築開發商業同業公會（含附件）、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含附件）、臺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

管理中心（含附件）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6/11/16 15:06:53

裝

訂

線

檔　　號:
保存年限:

臺北市政府工務局 函

地址：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3樓
南區
承辦人：章馨方
電話：(02)8978-8900#8208
電子信箱：av3823@gov.taipei

受文者：臺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3年5月17日
發文字號：北市工道字第1133013778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有關本市建築執照工地申辦「建案工程道路周邊施工證」，涉及道路銑鋪復舊施工部分，自113年6月1日起，應檢附交通維持佈設方式會勘紀錄，請查照並轉知所屬。

說明：

一、依據本局113年5月9日北市工道字第1133012488號函附113年5月2日「研議道路施工案件影響交通順暢協同配合方式與交維計畫種類適用討論」會議紀錄辦理。

二、有關建築執照工地因總樓地板面積未達須提送交通維持計畫送審之標準，其於道路復舊銑鋪施工未辦理交通管制措施或不當封閉車道，易造成交通壅塞及市民陳情，先予敘明。

三、自113年6月1日起，本市建築執照工地樓地板面積如未達前述標準，於辦理道路銑鋪復舊申請「建案工程道路周邊施工證」前，請於事先與本府警察局轄區分局及里辦公處辦理施工前會勘，現場確認復舊施工範圍及交通維持佈設相

道路挖掘管理中心 1130517
AGA81133002660

關措施，並製作紀錄併同提出申請；該項列為申辦「建案工程道路周邊施工證」必要上傳附件。

四、同函副請本市建築師公會、各商業同業公會、營造公會，惠予協助轉達列管建案工程起造人及所屬會員，依前述說明內容辦理。

正本：臺北市建築管理工程處
副本：臺北市建築師公會、臺灣區綜合營造業同業公會、台北市不動產開發商業同業公會、中華民國建築經理商業同業公會、臺北市政府警察局交通警察大隊、臺北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臺北市政府工務局新建工程處、臺北市政府工務局道路挖掘管理中心 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05/17 10:56:53